

湖北省标准化与质量研究院
(湖北 WTO/TBT 通报咨询中心)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报认监委稿件)

一、报告说明

1. 编写依据

本报告按照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结合机构实际和特点编制。

2. 时效范围

2020年7月8日——2020年12月31日

3. 发布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每年一次。

4. 可靠性保证

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5. 覆盖范围

湖北省标准化与质量研究院（以下简称“省标质院”）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领域所涉及的人力资源、财务统计、运营管理、证书统计、专业培训、社会增值服务等内容。

6. 社会责任战略、方针、目标和/或价值理念

省标质院遵循“公正公开、客观独立、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社会公正，让社会放心，并为企业发展提供增值服务，将“公正守法、规范操作、公平认证、服务一流、追求卓越、持续改进。”作为省标质院的质量方针和发展战略，打造品

牌认证机构。

二、机构概况

1. 湖北省标准化与质量研究院是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的标准化与质量科研及服务技术机构，是实施标准化战略和质量强省战略重要的技术基础和保障。内设机构有：行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财务资产部、数据服务与质量认证中心、标准文献馆、物品编码部、高新技术与产业标准化研究所、现代服务业与公共管理标准化研究所、国际标准化研究所、质量发展与质量安全研究所、资源与环境标准化研究所和现代物流标准化研究所，下设湖北省标准化学会、湖北光谷标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加挂有中国物品编码中心湖北分中心、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缺陷产品管理中心湖北分中心、国家OID注册（湖北）中心以及湖北省条码标识质量监督检验站、湖北WTO/TBT通报咨询中心、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中国光谷）、湖北省地理标志产品技术服务中心等牌子，并承担相应的职能职责。

2. 我们的团队：在职在岗 95 人，平均年龄 35 岁以下，其中认证管理人员 10 人，正式审核员 5 人。

3. 省标质院于 2020 年 7 月 8 日获批认监委批准认证资质，认证领域包括信息安全管理。省标质院将“以人为本”具体化、可操作化，为人才价值的实现提供多元化的通道，只要想干事就给他舞台，只要有亮点就让他发光，只要

能精彩就给他环境，只要有创新就给他机会；推崇实践是人才成长的必要条件，倡导以项目和事项作为载体，推动人才队伍建设，以人才队伍建设吸引更多的项目和事项落地的人才理念；严格实行项目负责人责任制，明晰权责，谁申报谁署名。省标质院严格按照认监委批准和备案业务范围开展认证活动。同时按认可要求积极准备向认可机构申请业务范围认可。

4. 省标质院在认证活动中遵守非歧视原则，不采取任何手段加快或延缓认证申请的受理、认证实施和颁发认证证书。

5. 在业务范围内，经省标质院认证中心审核评价合格的组织，将获得省标质院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标志，并给予注册和公布。

6. 省标质院按照国家认监委的有关规定，收取认证费用，并接受维护公正性委员会的监督。费用收取规定公示在省标质院官方网站中。省标质院取得认证费用的方式（由获证组织支付）不影响认证公正性。

7. 省标质院现有其他所从事的业务活动与省标质院认证活动无关联，其业务开展对省标质院的认证业务不施加影响。

三、业务发展

1. 省标质院以标准和标准化为切入点，服务企业、政府和社会组织。积累了丰富的标准实践经验，拥有一批标准专

业技术人才。同时申报并完成的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 142 项，主持和参与研制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135 项，提交国际标准草案 5 项，在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 132 篇，其中获奖论文 24 篇。

2. 2020 年 7 月 8 日，省标质院获批认监委批准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资格之后，积极完善和优化院认证制度和流程，培训和提升标质院认证专业管理水平和审核专业技术能力，逐步形成了满足认证要求的人才队伍。2021 年 1 月，省标质院进行了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规则备案，认证规则编号：HBSQI-BCMS-R01，以便省标质院开展工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业务。2021 年 1 月，省标质院申报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资格获批，目前共有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连续性三个管理体系认证资格。

3. 本着稳健、谨慎、客观、公正的原则，稳步推进认证工作。2020 年 7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省标质院共颁发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证书 6 张。

四、社会责任评价

1. 认证是向社会提供产品、过程和服务，满足认证标准和技术规范等特定要求的一种信用证明，其核心是“传递信任、超越认证，服务发展”，同时也是认证机构的使命。因此，省标质院将遵守法律、规范运作、专业检查、诚实守信作为对省标质院和从业人员及相关机构履行社会责任的基本要

求和提高认证公信力的重要保障。

2. 省标质院自成立以来，就把“以履行社会责任为己任，开展责任认证、诚信认证、规范认证、专业认证”，严把认证质量安全关。省标质院根据所开展的认证活动的特点和实际，制定省标质院的质量手册和相关程序文件，建立了符合自身实际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制订了社会责任方案，主要通过以下保证来体现：

（1）认真对待利益方

合法、合规开展认证活动是认证机构的立足点。省标质设立专门部门、人员每天收集政府相关部门(如全国人大、国务院、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应急管理部、商务部、工信部、认监委)和行业组织(如认可委、认证认可协会、)等单位发布的与信息安全和信息技术服务等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通知、公告等，及时评审、更新并转化应用，保证认证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及有效性，同时也设立专门的网站信息发布平台，将相关信息通报企业。在日常工作中出现的对认证有关政策、法规不理解、不清楚的地方，省标质院认证管理人员都会及时与有关政府部门、协会等进行沟通和咨询，弄清理顺，以便更好服务企业。

（2）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省标质院始终把对顾客的责任放在第一位，不仅在文件中加以明确，在实际认证检查过程中也是这样要求和执行的，

自始至终贯穿于认证活动的始末。

省标质院与获证企业保持着相互信任、长期协作、风险共担的客户关系，省标质院以能够为顾客提供最佳的认证服务为宗旨，不断地提高自己的服务水平、服务意识。开展培训，为企业提供专业的经验、深化标准理解和运用在现场审核过程中，针对企业需求，针对性免费培训 1-2 小时有关知识。组织企业到省标质院了解标准知识，包括标准发展历程和社会经济活动中发挥的作用，广交了朋友，搭建了交流的平台。

（3）遵纪守法

省标质院在进行认证活动时，坚持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相结合的认证管理模式，完善认证制度和程序，提升认证服务能力，认真履行法人和公民的道德准则，自觉接受政府、客户和社会的监督，促进政府、消费者和社会采信认证结果。省标质院依据质量手册、方针政策建立制订了一系列严格的管理文件，保认证活动全过程的运作规范、权威公正。

五. 员工权益

员工是企业发展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此，每位员工的个人成长以及专业素养就成为影响机构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所以，机构对每位员工都本着唯才是用、用人是道、

坚持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对每一位员工的社会保障、专业培养做到不扣不扣，从员工利益出发，让员工享受到最大的权益。鼓励员工发展，鼓励员工将多年积累的认证经验实践和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及标准的体会，在机构内部进行交流。省标质院认证业务处于发展的初期，业务量较少，但省标质院对员工、审核员的薪酬、福利待遇与同行比并没有降低，反而高于同行，同时省标质院仍将加大力度提升员工福利水平。

六. 创新发展

省标质院围绕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国家监管重点、社会关注焦点，积极探讨扩展认证领域，创新认证业务模式，为企业提供更多的服务，以满足政府、行业、企业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发挥认证对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进步的促进作用。深化标准和标准化对认证的支撑作用。

七. 对公众的责任

1. 社会责任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认证认可规定，规范化、专业化认证，履行认证机构社会责任是机构一贯的要求。加强省标质院内部制度建设和人员管理，认真组织学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提高认证管理水平和综合素质。及时收集获证企业信息，加强获证企业监控管理。严格按照认证规则要求审查新申请企业相关信息，开展合规认证，对不符合

认证规定的企业坚决不降低认证条件要求。

2. 环保与节能减排

省标质院倡导推行无纸化办公，拟用审核系统、审核 APP 对审核过程进行管理，更多地使用电子版文件；废物利用，培养员工树立环保意识，为国家环保节能减排做出自己最大的努力。如打印纸使用时尽量双面打印，用过一面的不能扔掉，要重复利用；与客户之间的文件交流等都推行低碳方式。

八、未来展望

湖北省标准化与质量研究院将认证机构社会责任更好地融入到省标质院的发展战略中，发挥机构专业技术特长，将企业发展与人的价值需求和信息安全要求进行有机的结合、统一，不断开拓新的认证领域，满足人们对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服务等方面的增长的需求。

省标质院在 2021 年将积极拓展质量管理三体系认证领域，加强机构能力建设，积极开拓市场，为机构的快速发展提供条件。整合标准、检测和认证资源，积极稳妥地开张各项认证服务，为打造华中地区、进而打造全国认证品牌而努力。

